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2021-075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147,700 股
-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23.00 元 / 股。
-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人数为 42 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完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登记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 董事及监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 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意见，公司独立董事沈文文就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 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了投票权。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出具 了《关于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法律意见 书》。

2、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 期为自 2020 年 8 月 21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30 日止。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有关授予激励对象的任何异议。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0 年 9 月 1 日披露了《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3、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9 月 8 日披露了《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0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0 年 9 月 25 日作为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39.5 元 / 股，向符合条件的 148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65.99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议案发表了 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并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5、202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并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6、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8 月 26 日为激 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 23.00 元 / 股，向符合条件的 44 名激励对象预留 授予 15.56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 务所出具了《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 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1、授予日：2021 年 8 月 26 日

2、授予价格：23.00 元 / 股

3、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 A 股普通股。

4、授予对象及数量：

授予对象	获授的权益数量（股）	占本次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含下属子公司，共 42 人）	147,700	94.92%	0.06%
合计（42 人）	147,700	94.92%	0.06%

注：①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②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5、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为限售期。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限售。

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所示：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6、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 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如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 2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则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分二期解除限售，在限售期内满足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申请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解除限售安排及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9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比 2019 年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9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9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比 2019 年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190%。

注：上述"净利润"指标指上市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依据。

在解除限售日，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限制性股票因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而未能解除限售，则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限制性股票并注销。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 A、B、C、D、E 五个等级。

考核评级	A	B	C	D	E
解除限售系数	100%	100%	100%	60%	0%

激励对象只有在解除限售期的上一年度考核为"A"、"B"和"C"时可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该解除限售期内可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除限售；上一年度考核为"D"时则可对该解除限售期内可解除限售的 60%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除限售，而上一年度考核为"E"则不能解除限售，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离职人员当年及以后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由于病假、产假等导致的 D、E 级人员，可以按高一个等级条件进行解除限售。

三、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公司网站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在确定授予日后资金缴纳、权益登记的过程中，2 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 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7,900 股，本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从 155,600 股调整为 147,700 股。除上述调整事项之外，激励对象本次实际获授情况与公司此前公示情况一致。

四、本次授予涉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登记日前 6 个月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本次授予登记手续已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完成办理，登记限制性股票 147,700 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44,869,171 股增加至 245,016,871 股。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授予登记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	变动后（股）	
	数量（股）	比例（%）	变动数（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42,750	0.18	147,700	590,450	0.2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4,426,421	99.82	0	244,426,421	99.76
股份合计	244,869,171	100	147,700	245,016,871	100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本次授予权益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若考虑限制性股票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

十、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证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573 号验证报告，认为：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1 年 9 月 16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出资者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4,869,171.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44,869,171.00 元。根据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贵公司拟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 4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7,7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23.00 元。42 名激励对象共计应缴付出资额 3,397,1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5,016,871.00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1 年 9 月 16 日止，已收到 42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出资额 3,397,10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壹拾肆万柒仟柒佰元整（?147,700.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249,400.00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4,869,171.00 元，实收资本 244,869,171.00 元，已经本所审验，并由本所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68 号）。截至 2021 年 9 月 16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45,016,871.00 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 245,016,871.00 元。"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399　　证券简称：硕世生物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041,310,736.60	97.17	2,171,867,570.91	9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4,117,761.69	80.23	996,150,678.85	7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1,705,050.19	85.38	985,642,678.19	7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563,270,614.44	20.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8.43	80.13	16.99	71.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8.43	80.13	16.99	7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3	增加 3.73 个百分点	48.47	增加 0.9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5,330,170.14	44.32	62,008,868.34	41.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43	减少 0.89 个百分点	2.86	减少 1.1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063,929,251.09	2,277,673,271.40		3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38,237,487.65	1,664,496,808.80		40.4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91,279.25	2,394,638.1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4,083.61	5,180,386.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50,303.90	7,518,067.2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67,819.31	−2,743,071.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5,135.95	1,842,019.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412,711.50	10,508,000.6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本报告期	97.17	主要系本报告期国内局部地区新冠疫情反复导致市场对新冠检测产品需求增长，同时公司在本年度大幅度提升新冠检测产品生产产能，促使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营业收入−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97.32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80.23	主要系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71.22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85.38	主要系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77.94	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本报告期	80.13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度增长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71.10	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本报告期	80.13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度增长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71.10	同上
研发费用−本报告期	44.32	主要系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研发费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41.43	同上
总资产	34.52	主要系收入大幅增加后导致净利润大幅增长导致净资产大幅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0.48	主要系收入大幅增加后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长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7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绍兴闰康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00,000	26.61	15,600,000	15,600,000	冻结	4,000,000
王国强	境内自然人	4,945,200	8.44	4,945,200	4,945,200	无	0
张旭	境内自然人	2,015,849	3.44	0	2,015,849	无	0
刘中华	境内自然人	1,454,400	2.48	0	1,454,400	无	0
华威慧创（上海）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7,569	2.11	0	1,237,569	无	0
泰州硕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0,000	1.84	1,080,000	1,080,000	无	0
泰州硕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0,000	1.84	1,080,000	1,080,000	无	0
北京苇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苇渡一期医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0,000	1.45	0	850,000	无	0
嘉兴济峰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5,958	1.22	0	715,958	无	0
由赛	境内自然人	660,000	1.13	0	660,00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张旭	2,015,849	人民币普通股	2,015,849
刘中华	1,45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4,400
华威慧创（上海）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37,569	人民币普通股	1,237,569
北京苇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苇渡一期医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0
嘉兴济峰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5,958	人民币普通股	715,958
由赛	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
宁波独角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7,552	人民币普通股	547,552
董竞南	468,507	人民币普通股	468,507
王新	441,136	人民币普通股	441,136
吴青谊	400,002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闰康生物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长房水生先生为闰康生物、泰州硕康、泰州硕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梁锡林为闰康生物、泰州硕康、泰州硕源出资份额最大的有限合伙人，二人共同控制闰康生物、泰州硕康、泰州硕源，房水生、梁锡林与公司第二大股东王国强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三人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苇渡一期、独角兽投资受相同自然人控制。除上述以外，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0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0,901,815.86	1,138,769,628.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6,102,564.30	298,222,043.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96,728.32	2,384,482.24
应收账款	468,123,551.67	157,459,309.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819,310.28	14,313,568.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496,353.34	4,798,676.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2,587,391.71	162,862,017.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8,571.68	1,046,119.89
流动资产合计	2,316,156,287.16	1,779,855,846.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737,256.55	24,314,960.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000,000.00	7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1,705,903.73	83,886,267.58
在建工程	373,433,735.95	238,633,096.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738,533.08	
无形资产	33,412,971.02	26,588,733.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711,221.50	25,592,95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01,149.00	15,077,907.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832,193.10	11,723,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7,772,963.93	497,817,424.48
资产总计	3,063,929,251.09	2,277,673,271.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988,751.38	50,049,500.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566,000.00
应付账款	189,000,353.25	108,700,112.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582,746.46	50,192,286.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5,765,609.00	175,475,287.60
应交税费	86,425,657.82	69,372,987.70
其他应付款	66,558,700.72	36,741,629.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75,883.14	
其他流动负债	719,545.17	1,347,274.33
流动负债合计	629,517,246.94	522,445,078.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666,172.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342,959.38	90,248,077.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384.65	483,306.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174,516.50	90,731,384.33
负债合计	725,691,763.44	613,176,462.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620,000.00	58,6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4,684,248.06	804,684,248.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10,000.00	29,31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45,623,239.59	771,882,560.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38,237,487.65	1,664,496,808.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38,237,487.65	1,664,496,80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63,929,251.09	2,277,673,271.40

公司负责人：王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昌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霞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0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171,867,570.91	1,100,656,632.20
其中：营业收入	2,171,867,570.91	1,100,656,632.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9,868,150.61	440,204,191.61
其中：营业成本	612,089,853.46	207,586,472.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883,252.81	5,663,151.94
销售费用	296,726,534.09	147,922,753.67
管理费用	44,955,161.69	39,378,956.76
研发费用	62,008,868.34	43,842,961.10
财务费用	−15,795,519.78	−4,190,104.38
其中：利息费用	2,479,225.63	
利息收入	19,562,096.31	5,401,794.83
加：其他收益	17,223,414.93	14,306,54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7,704.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77,704.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18,067.22	16,209,061.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90,833.04	−8,684,941.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55,615.70	88,876.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4,638.14	2,955,934.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6,511,387.78	685,327,914.06
加：营业外收入	11,370.39	6.39
减：营业外支出	2,754,442.25	695,518.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3,768,315.92	684,632,401.64
减：所得税费用	167,617,637.07	102,839,093.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6,150,678.85	581,793,307.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6,150,678.85	581,793,307.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6,150,678.85	581,793,307.9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6,150,678.85	581,793,307.9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6,150,678.85	581,793,307.9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9	9.9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99	9.9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昌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0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8,006,839.19	1,044,745,780.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043,028.67	225,14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72,340.01	95,326,01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1,522,207.87	1,140,296,940.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0,836,810.61	356,401,614.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3,341,254.26	107,432,82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396,119.48	106,224,782.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77,409.08	104,059,240.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8,251,593.43	674,118,46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270,614.44	466,178,480.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1,215,798.88	553,135,645.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87,190.27	15,715,626.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5,302,989.15	718,851,271.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7,697,657.28	117,806,296.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9,000,000.00	465,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78,252.76	3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7,275,910.04	913,106,296.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972,920.89	−194,255,024.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85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850,000.0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143,010.20	176,476,157.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7,03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040,048.04